珠海科技学院科研处

校科字〔2022〕92号

**关于转发《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发布2023年度粤港科技创新联合资助专题申报指南的通知》的通知**

学校各单位：

现依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文件《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发布2023年度粤港科技创新联合资助专题申报指南的通知》，学校组织开展该项目的申报工作。

本次项目申报通过“广东省政务服务网”或“广东省科技业务管理阳光政务平台（http://pro.gdstc.gd.gov.cn/egrantweb）”提交有关资料进行申报，申报阶段不需送交申报书纸质材料，待立项后另行通知。

请有意愿申报该项目的教师按文件要求进行申报，并于2023年1月9日17:00前将电子版申报书发送至科研处邮箱：kycjluzh@126.com。学校将组织专家对相关申报项目审议，获得通过的项目请于2023年1月12日17点前登录系统提交申报材料。

因本项目需要提交的附件材料较多且繁琐，请各申报人在2023年1月 6日前完成《需提交的材料清单》相关内容。

具体事项详见附件。

请有意向申报的教师提前与科研处联系，并及时填写“珠海科技学院纵向科研项目预申报系统”，以便组织开展相关工作。



珠海科技学院纵向科研项目预申报系统

联系人：朱禹铮 联系电话：0756-7629875

附件1.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发布2023年度粤港科技创新联合资助专题申报指南的通知

附件2.香港公营科研机构或研发中心清单-合作清单

附件3.2023 年度粤港科技创新联合资助专题申报指南

附件4.需提交的材料清单

科研处

2022年11月18日